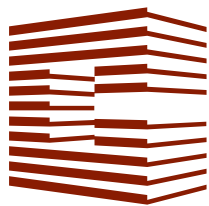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有關收購物業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之最新資料

董事會決定與現時之租戶續訂租賃協議，而不將物業作為本集團之永久辦公室。新租賃協議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訂立。

茲提述就本集團收購物業（「收購」）而由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及隨後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四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物業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200號新銀集團中心29樓。收購物業的目的原是将物業作為本集團之永久辦公室。於二零零八年七月，本集團管理層曾預期配合本集團之未來擴展人手將有所增加。本集團認為需要額外辦公面積，然而現時租賃的場所沒有足夠面積以應付擴展所需。因此，本集團收購物業以便在位於信德中心的本集團辦公室租約屆滿後將其作為本集團之永久辦公室。但由於環球金融危機導致經濟不景氣，本集團之擴展因而減慢。除此之外，物業現時之租戶提議支付更高租金以續訂物業租賃協議，該租金相比同等物業之市場價格為佳。鑑於以上因素，董事會決定與現時之租戶續訂租賃協議，而不將物業作為本集團之永久辦公室。新租賃協議（「租賃協議」）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訂立。

租賃協議續訂之主要條款如下：

租戶： A Class Corporation Limited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深悉及全信，租戶及其最終實益持有人（包括其擔保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租賃期： 為期三年並及後可選擇續訂兩年。
- 租金： 於首三年（即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每月固定租金為港幣236,416元，相比現時租金增長約6.7%。租期最後兩年（即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每月租金將根據當時市場價格作出調整。
- 租金按金： 港幣600,000元，不包括差餉、管理費及空調費用。
- 擔保： 租戶之主要股東將就租賃協議項下租戶責任之履行提供個人擔保。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笑玉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家寶先生、史鳳玲女士、王飈先生、文偉平先生、鄭建東先生、羅穎怡女士及李笑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偉明先生、郭匡義先生及李錦輝先生。